

公司代码：603337

公司简称：杰克科技

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总股本476,388,091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15,752,43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38,190,697.1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次分配。

本方案已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杰克科技	603337	杰克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云娇	伍海红
电话	0576-88177757	0576-88177757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三甲东海大道东段1008号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三甲东海大道东段1008号
电子信箱	IR@chinajack.com	IR@chinajack.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

总资产	921,494.09	841,577.06	9.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0,560.65	511,081.80	5.7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392,071.37	337,289.50	16.24
利润总额	55,100.86	53,420.23	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74.80	47,739.61	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420.32	43,955.32	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61.57	53,164.23	6.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8	10.35	减少1.1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9	1.05	3.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9	1.04	4.81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22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台州市杰克商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89	190,031,519		无	
LAKE VILLAGE LIMITED	境外法人	17.45	83,157,500		无	
胡彩芳	境内自然人	4.00	19,062,941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3.35	15,952,068		无	
阮积明	境内自然人	1.64	7,798,480		无	
阮福德	境内自然人	1.64	7,798,480		无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91	4,348,600		无	
阮积祥	境内自然人	0.63	2,982,753		无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收益组合	其他	0.53	2,506,773		无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一零五组合	其他	0.47	2,218,131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杰克商贸、山水公司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彩芳、阮积祥、阮福德和阮积明控制，因此互为关联方。 LAKE VILLAGE LIMITED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3,157,500 股，通过沪港通持有公司股份 2,037,651 股。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